

## (一)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(非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非联合体)参加(陇南市中心血站)的(陇南市中心血站采血袋、血筛试剂采购项目(一包))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非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乙型肝炎病毒表面抗原诊断试剂盒、梅毒螺旋体抗体诊断试剂盒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英科新创(厦门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750人,营业收入为77544.39万元,资产总额为97568.57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);
2. (丙型肝炎病毒抗体诊断试剂盒、人类免疫缺陷病毒抗原抗体诊断试剂盒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珠海丽珠试剂股份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720人,营业收入为56255.72万元,资产总额为115024.12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);
3. (抗A抗B血型试剂、ABO反定型血型试剂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长春博德生物技术有限责任公司),从业人员69人,营业收入为4558万元,资产总额为13811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4. (RhD(IgM)血型定型试剂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上海血液生物医药有限责任公司),从业人员60人,营业收入为7000万元,资产总额为15000万元,属于(小型企业);
5. (一次性真空采血试管(核酸)),属于(工业)行业;制造商为(广州阳普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362人,营业收入为29080.90万元,资产总额为21938.98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陕西大熊输血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

日期: 2024年11月27日

注: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